

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对公司新业务的经营发展、市场宣传和客户服务等方面有积极影响。公司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一、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8 年 7 月 3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由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事前认可意见，关联董事吕建明先生回避表决。董事会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系基于日常经营的需要，是各方以效益最大化，经营效率最优化为基础所做的选择，充分体现了专业协作、优势互补的合作原则。与各关联公司进行的交易，对公司的新业务的经营发展、市场宣传和客户服务等方面有积极影响。本次新增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交易价格公允，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公司关联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18 年公司与关联人发生新增提供劳务、销售产品等日常关联交易。本次新增日

常关联交易的产生主要是由于关联方与公司及下属医院因新开医院业务的发展，导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的类别及金额超出了年初预计。

(三) 2018 年度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见下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 2018 年度新增金额	预计 2018 年度总金额	2017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2017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占2017年度同类业务比例 (%)
销售产品 提供劳务	诸暨通策口腔 医疗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下 属子公司	2000	3000	16.98	1.9
合计		2000	3000	16.98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诸暨通策口腔医疗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口腔医疗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

预计 2018 年将会发生关联交易的诸暨通策口腔医疗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下属子公司有:

①、武汉存济口腔医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章锦才

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元

经营范围: 医疗服务, 停车场管理服务

②、西安存济口腔医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章锦才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元

经营范围：口腔科:牙体牙髓病专业;牙周病专业;口腔颌面外科专业;口腔修复专业;口腔正畸专业;口腔种植专业;口腔颌面医学影像专业;预防口腔专业。

③、重庆存济口腔医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章锦才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元

经营范围：从事经批准的营利性诊疗活动；医疗信息咨询。

(二)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诸暨通策口腔医疗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吕建明先生。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第 10.1.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武汉存济口腔医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吕建明先生。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第 10.1.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西安存济口腔医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吕建明先生。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第 10.1.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重庆存济口腔医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吕建明先生。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第 10.1.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诸暨通策口腔医疗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存济口腔医院有限公司、西安存济口腔医院有限公司、重庆存济口腔医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均依法设立、合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和履约能力，与本公司以前年度的关联交易中资信表现良好，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形成坏账可能性较小。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本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交易，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并遵循如下定价政策：

1、公平、公允的原则；

2、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的原则；

3、接受服务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准，随市场价格的变化作适当调整。

4、如交易的商品或劳务在没有确切的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时，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协议价格不高于或不低于向其他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的价格。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要的正常业务行为，交易上限金额所占公司业务份额较小且不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与上述关联方维持的业务往来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本次预计的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以购销活动为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是在公平原则下合理进行的高度市场化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独立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没有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造成重大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五、备查文件目录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 2018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 2018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日